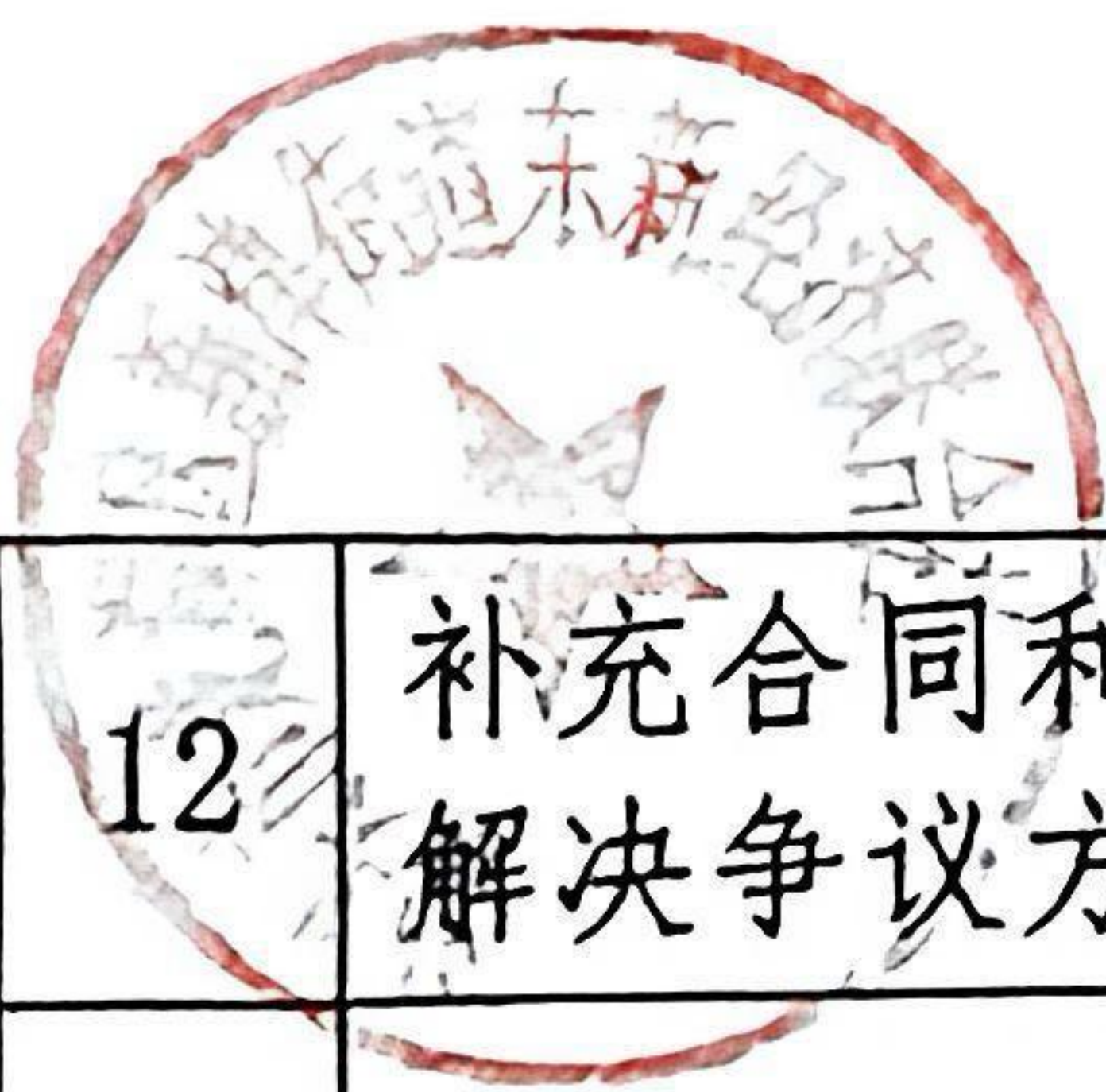




##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编制建议

类别	内容
1 名称	汕头市龙湖区新津街道东新社区集体经济组织采购汕头市龙湖区衡山路西侧紫茵花园9号铺面租金评估服务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汕头市龙湖区新津街道东新社区集体经济组织。 地址：汕头市龙湖区新津街道安和街122-123号。 联系电话：13536887392 联系人：纪树炼。
3 中介服务名称	房地产评估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具有房地产评估二级以上资质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汕头市龙湖区新津街道东新社区集体经济组织汕头市龙湖区衡山路西侧紫茵花园9号铺面租金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方式：按合同约定。 2. 地点：汕头市龙湖区新津街道安和街122-123号。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七个工作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按合同约定。
10 结算方式	一次性付款——合同生效后的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
11 违约责任	按合同约定。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按合同约定。
13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li><li>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li><li>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li></ol>